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認股權證代號：774)

有關尚未兌換票據的月度公佈

僅此提述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刊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認購人認購該等票據而訂立合共八份認購協議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定義外，本公佈中所使用詞彙與該通函中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等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完成，據此，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達1,000,000,000港元的票據。本月度公佈乃旨在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提供有關該等票據兌換的最新詳情(如有)而刊發。

董事宣佈：

- (i) 該等票據概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有關期間」)獲兌換；
- (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兌換的票據仍達640,000,000港元；
- (iii) 於有關期間內，概無根據其他交易發行新股，包括因行使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及

- (iv)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9,119,843,935股。

於本公佈日期，永安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董事總經理）

Yap, Allan博士

陳百祥先生

呂兆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

承董事會命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呂兆泉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七日